

滑雪運動安全標準

第一章 滑雪運動的潛藏危險

以下為滑雪運動所潛藏的危險：

- ① 降雪、暴風雪、降雨、濃霧等因天候狀況所伴隨的危險
 - 包含能見度低（因天候條件，造成雪面高低起伏不容易分辨的情況）
- ② 懸崖、陡坡、溝渠、小溪等地形所伴隨的危險
- ③ 凍結的路面、厚積雪、冰隙、雪崩等由雪質或雪面狀態所導致的危險
 - 包含樹坑（樹木旁的空深洞），樹洞（初春時樹木周圍因著融雪而露出來的地面上）等
- ④ 樹木、樹墩、灌木、岩石、露出的地面、水路等因自然障礙所導致的危險
- ⑤ 纜車支柱、人工降雪設備、標誌、繩索、緩衝墊等與人工建物碰撞所導致的危險
- ⑥ 與鏟雪車碰撞的危險
- ⑦ 使用滑雪公園所伴隨的危險
- ⑧ 滑雪者速度過快所導致的危險
- ⑨ 自己跌倒所導致的危險
- ⑩ 與其他滑雪者碰撞所導致的危險
- ⑪ 疲勞、飲酒、藥物、健康狀況不佳所導致的危險
- ⑫ 使用不合適的器材等所導致的危險
- ⑬ 其他諸如此類的危險

第二章 滑雪者的責任和義務

1. 滑行時

- (1) 滑雪者要預測滑雪運動潛藏的危險，滑行時必須避免危險的發生。
- (2) 滑雪者在視線所及的範圍內活動時，必須隨時可以停止及轉彎。

如果滑雪者能依照此方法滑行，大部分的碰撞事故是可以預防的。

2. 搭乘纜車時

- (1) 纜車搭乘者，不光是指正在搭乘纜車的滑雪者，還包含等待搭乘纜車的滑雪者，以及剛搭乘完纜車正要離開的滑雪者。
- (2) 纜車搭乘者必須詳閱及遵循告示板上的注意事項。

當滑雪者在搭乘纜車時感到不適，請務必告知工作人員以獲得必要的協助。

3. 標誌、指示的遵守

滑雪者必須遵循滑雪場的標誌與告示、雪場廣播、雪場地圖所記載的注意事項與警告、及巡邏員等雪場工作人員的指示行動。

4. 禁止行為

滑雪者不應該有下列行為：

- ① 在滑道以外的區域滑行

- ②進入封閉的滑道內滑行
- ③靠近樹木、纜車支柱、人工降雪設備、防護網、繩索、緩衝墊等附近滑行
- ④靠近其他滑雪者附近滑行
- ⑤干擾其他滑雪者滑行
- ⑥靠近所有鏟雪車，包含壓雪車（雪場維護車）等
- ⑦干擾纜車的運作
- ⑧因飲酒或藥物等影響造成身心不適的狀態下滑行
- ⑨長時間在滑道內停止逗留或坐下
- ⑩其他諸如此類的行為

5. 慢速滑行的義務

滑雪者必須在下列狀況下慢速滑行：

- ①有慢速滑行標誌的地方
- ②因地形或障礙物導致前方看不清楚的地方
- ③雪季初期或初春等積雪量不多的時候
- ④降雪、暴風雪、濃霧、日落時等視線不好的時候
- ⑤能見度低（因天候條件，造成雪面高低起伏不容易分辨的情況）的時候
- ⑥靠近樹木、樹墩、灌木、岩石、露出的地表面、水路等自然障礙的時候
- ⑦靠近纜車支柱、人工降雪設備、防護網、繩索、緩衝墊等人工建物的時候
- ⑧在滑道的交接處或狹窄滑道
- ⑨靠近滑道的側邊或是尾端的時候
- ⑩靠近纜車搭乘處或下車處的時候
- ⑪滑道擁塞的時候
- ⑫靠近兒童區域（兒童專用雪場）的時候
- ⑬巡邏員出勤時或靠近行進中鏟雪車的時候
- ⑭其他在不慢速滑行就會發生危險的地方滑行的時候

6. 滑行時的義務

- (1)起步滑行、進入滑道、橫越的時候，以從上方下來的滑雪者優先。
- (2)滑行時注意前方滑雪者的動向，並與前方的滑雪者保持安全距離。
- (3)如欲在雪場中停止、登坡、下坡的時候，請利用滑道的兩側。
- (4)以巡邏員出勤時或鏟雪車在行進的時候為優先，停止使前方道路保持暢通再慢速滑行。
- (5)為避免滑雪者的雪具任意滑行危害到其他人，務必於雪具上加裝防脫繩。
- (6)在厚積雪上滑行時，如果萬一遭雪埋的時候，請放開雪杖以確保有足夠呼吸的空間。並不要靠近大樹附近滑行以避免掉入樹坑內。

7. 使用滑雪公園的義務

在滑雪公園的滑行者必須遵守下列事項：

- (1)遵循告示板等的注意事項。
- (2)在符合自己能力及技術的區域範圍內滑行。
- (3)先確認好著陸點周圍附近的安全再出發。
- (4)穿戴安全帽等其他必要的護具。

- 8. 引導員、指導員的責任義務**
 - (1) 引導員、指導員是指滑雪場內導引個人、團體或組織，及指導、監督、看護滑雪者的人。
 - (2) 引導員、指導員必須帶頭遵守記載於此安全標準的規範。
 - (3) 指導員在教導受訓者滑雪技術之外，還必須指導此安全標準的規範及安全滑行的方法。
 - (4) 指導員會考慮到天候、雪質、滑道狀況等因素，不會讓受訓者遇到課程不合適或是遭遇到雪崩等重大危險。
- 9. 受訓者的責任義務**
 - (1) 受訓者在雪場上跟其他滑雪者相比並不享有任何優先權。
 - (2) 受訓者不僅要遵循引導員、指導員的說明及注意事項，本身也必須要遵守此安全標準的規範而行動。
- 10. 孩童的監護人、隨同者的責任義務**
 - (1) 監護人、隨同者應評估孩童的能力，不讓孩童遭遇到危險。
 - (2) 監護人、隨同者必須告知孩童關於雪場需要遵守的規範。
- 11. 運動比賽選手**
 - (1) 運動比賽選手不僅指正在參加比賽的滑雪者，還包含為了參加比賽而正在練習的滑雪者，以及比賽前正準備暖身的滑雪者。
 - (2) 比賽主辦單位對於比賽中的安全管理必須負起責任。
- 12. 救助義務**
 - (1) 事故發生時，所有的滑雪者必須能幫忙援助事故當事人。
 - (2) 事故當事人及目擊者必須及時通報巡邏員或雪場工作人員，並能幫忙救助傷者。
 - (3) 事故當事人及目擊者必須向巡邏員或雪場工作人員等相關人員明確告知事故發生情況，及表明自己身分、提供聯絡方式等資訊。
- 13. 搜索費用的負擔**

如果滑雪者因無視雪場規定進入非雪道區或管理區域以外的地方而導致遇難，所有的搜索及救助的費用必須由滑雪者自行負擔。
- 14. 安全帽、帽子的穿戴**

滑雪者最好穿戴安全帽、帽子。
- 15. 投保保險的建議**

滑雪者為了防止事故發生，最好事先投保意外傷害等保險。